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殘癱榮民申請自費養護登記表

填表日期：

申請人簽章：

申請人		榮服處、家榮、處心中養安費自、家榮、處服榮	
榮民證號碼		審查意見及簽章	
姓名			
出生			
籍貫			
俸階			
服役年資			
退除給與分區			
殘癱種類		訪查所見事實	
住址			
電話			

註：一、本表一式寫三份，兩份報，一份由申請單位自存。

二、應備資料：(一)全部戶籍謄本(二)體檢表(或身心障礙手冊)(三)榮民證正反面影本。